

聯絡箱 999 快樂國小學務處 收

(填寫完畢後,請對折至此線並黏貼)

臺北市113年度國民小學學生暑期體驗學習營家長同意書

本人同意臺北市/快樂國小4年1班陳OO參加「品味戲劇-品德及人權法治教育戲劇體驗學習營」第(1)梯次 113/7/8~113/7/10，並願意要求子弟恪遵營隊相關規定，以維安全及活動順利之進行。同時活動期間子弟如需暫時離營，必須辦妥請假手續方可離營

- 不願意子弟受訪（若有新聞媒體前往採訪報導，請不要安排本人子弟受訪，
(如無勾選視同願意接受採訪)
- 願意子弟受訪

日

※ 繳費憑證黏貼處:請於本框浮貼數位學生證正面影本及繳費收據第二聯

新北市、基隆市
請於此欄蓋學務
處圓戳章

浮貼數位學生證
正面影本

浮貼收據第二聯(轉帳收據影本)
信用卡繳費者請於下方欄位抄寫授權編號
No:

第一階段錄取生繳費期限為113年5月21日（星期二）至113年5月24日（星期五）止；第二階段錄取生繳費期限至113年6月6日（星期四）上午十點止，逾期限獲錄取者，繳費方式與時限請洽營隊學校。

第二階段繳費截止後獲候補錄取之本市需積極關懷生，如未於第一、二階段報名期間至報名網站註冊，並開通關懷生報名功能者，須另檢附就讀學校核章審核通過之關懷生報名申請表(內含相關證明文件)影本。

- 1.臺北市國小第一、二階段繳費期限前完成者，請將本表交至學務處，承辦老師送至本校聯絡箱999。
- 2.臺北市國小6月28日(五)起獲錄取者，為保障學生參加權益，務必繳費完後將本表郵寄至下方地址。
- 3.新北市及基隆市國小學生皆請以郵寄方式將本表寄至下方地址。

(臺北市 00 區 00 路 0 段 00 號) 快樂國小學務處